

分类：A

浮梁县农业农村局

签发：潘长发

浮农字〔2023〕107号

关于对县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6号 提案的答复

冯寿华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提升中药材业发展》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中草药资源保护及产业发展，是我县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的重要部分。我县高度重视中医药产业项目的发展工作，在中药材资源保护开发利用方面，我县结合当地中药材优势，着力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鼓励镇村结合自身优势，发展特色种养业。积极探索发展林下经济。

在中草药种植产业和发展方面，我县成立了县茶产业发展中心，该中心将专门负责我县新建立中药材基地的种植管理和发展工作，确保我县在中草药产业发展和培育中草药材工作方面责任清，任务明，有规划。完善了中药材政策性保险，对受灾的中药材基地提供每亩 2000 到 6000 元的赔付上限。县林业局认真贯彻落实《江西省林业局关于调整森林药材产业发展相关政策的通知》（赣林规〔2020〕6 号）要求，对发展木本药材实施每亩 500 元补助，多年生草本药材实施每亩 400 元补助，一年生草本药材实施每亩 200 元补助。同时积极做好县域中药材产业发展的重点工程项目林地报批、公益林调整等方面的服务工作，主动与企业对接提供跟踪服务指导，引导企业规划使用林地，为重点项目开启绿色快速通道。同时，为林业科技服务提供技术支撑，鼓励引导传统产业向多元化经营方式转变，搭建绿色产品交易平台，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在中草药产业基地的巩固和建设方面，我县结合县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在峙滩的产业基地，建设了流口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基地，实施中药材精深加工，打造中药材特色品牌。我县中药材种植科研基地建设项目由县人民政府提供土地和政策支持，江西省中医药研究院负责基地建设规划并提供技术支撑，浮梁县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基地建设及维护、管理，三方重点打造“五个基地”，即通过“中药材生态种植示范基地”和“中药材良种选

育与繁育示范基地”建设，并结合浮梁县中药资源普查成果，助力打造“中医药文化科普研学基地”“中药材种植技术培训基地”和“中医药健康+陶瓷+茶文化旅游示范基地”，推进浮梁县中药材产业融合发展和产业升级，助力乡村振兴。让中药材产业在乡村振兴的大好形势下迈上一个新台阶，助力百姓实现更好收益。

当前，虽然我们中草药产业发展尚处在初步阶段，但我们仍将一如既往加大对中药材资源保护利用继中医药产业发展工作，不断拓宽农民增收渠道，让农民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新征程中使钱袋子鼓起来、日子好起来，真正从农业供给侧、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上，形成一个美丽富饶农村的坚实经济基础。

附件：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县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县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陈勤云 18797882161

邮政编码：333400

附件:

县政协八届三次会议委员提案 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委员姓名	冯寿华	通讯地址	范公桥镇		
提案内容	提升中药材产业发展				
承办单位	涪陵县农业农村委	电话	0778-2626948		
对办理情况的意见: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注: 此表请委员填写后, 及时反馈给承办单位。

委员签名: 冯寿华

2019年 7月27日